

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文件

校党组字〔2020〕19号

关于印发《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进一步 关心关爱干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有关具体措施》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党委、党总支，各单位、部门：

《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进一步关心关爱干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有关具体措施》已经2020年11月19日校党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进一步关心关爱干部 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有关具体措施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委教育工委有关精神，充分调动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以勇于担当、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全面发展，按照《中共安徽省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关心关爱干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有关具体措施的通知》（皖组发〔2019〕14号）要求，结合《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关于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实施意见》，现就进一步关心关爱干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有关具体措施如下。

1. 充分发挥典型示范作用。每两年从二级单位党政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中选树一批担当作为的优秀典型，大力宣传改革创新、干事创业的优秀典型的业绩和事迹。事迹突出的及时提拔使用，形成强烈的正向激励效应，鼓励广大干部见贤思齐、比学赶超，形成锐意改革、攻坚克难的良好风尚。

2. 大力选拔使用敢于担当作为的干部。坚持从干部担当作为表现识别评判干部的政治忠诚，突出实践实干实效，坚持有为才有位，对那些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个性鲜明、坚持原则、敢抓敢管、不怕得罪人的干部，不回避问题迎难而上、谋实招、干实事、有实绩的干部，在学校改革发展、党的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干部要大胆选拔使用。坚持从工作一线考察识别干

部，积极选派年轻干部到学校师生关注度高、工作任务重的部门和岗位锻炼培养，对任职期间表现突出、群众满意度高的及时提拔。优化干部成长路径，注重在服务教学科研的基层一线和困难艰苦岗位培养锻炼，让干部在实践中砥砺品质、增长才干。对选人用人导向不鲜明、搞平衡照顾、任人唯亲，甚至拉关系、走后门，干部群众反映强烈的，要严肃处理。

3. 积极开展针对性强的专业化培训。聚焦工作薄弱点和干部不会为、不善为突出问题，普遍开展专题培训。培训由组织部门牵头组织，将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列入党校教育和干部培训的重要内容。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批示指示精神，着眼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提高干部八大本领等重要任务，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大力弘扬“孟二冬精神”，加强干部专业知识、专业能力培训，注重工作作风、党性修养培训。培训以短期为主，提前做好需求调研，邀请专家学者和先进模范、岗位能手授课，时间一般为1周左右，确保培训主题鲜明、务实管用。

4. 加大容错免责力度。全面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各基层党组织、纪检监察部门、组织部门等相关部门正确把握干部在工作中尤其是在改革创新中出现失误错误的性质和影响，对该容的大胆容错，切实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坚持有错必纠、有过必改，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

发现早纠正，对失误错误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帮助干部汲取教训，改进提高。健全完善澄清保护机制，及时为受到诬告陷害错告误告的干部澄清正名，旗帜鲜明地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对经核实认定的诬告陷害人，依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属于党员的一律从重处理。

5. 精准科学实施函询、谈话和问责。对信访举报反映的问题以及问题线索中干部所犯错误的性质、程度，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进行分析，深入了解事情原委，结合干部一贯表现及问题产生的客观因素，视情征求干部所在单位党组织、相关职能部门等的意见，再确定是否进行函询、谈话或者进一步深入问责。对受理的信访举报，纪检监察部门或组织部门及相关职能部门要认真甄别，对没有具体内容、可查性不强的，可以暂缓或者不进行函询；对问题性质不严重、情节比较轻的，可以通过谈心谈话等方式妥善处理，防止简单一函了之，更不能简单以函询数量多少评判管理监督干部力度大小。坚持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法，做到严肃问责、规范问责、精准问责、慎重问责，坚决防止“一有错就问责、一问责就动纪”，坚决防止简单以问责推动工作、等同管理、代替整改。

6. 正确对待被问责和受处分的干部。组织部门、各基层党委要会同纪检监察部门对学校近年来被问责和受处分干部的情况开展一次全面了解梳理，开展暖心回访，加强跟踪引导，帮助改

正提高。对被问责处分影响期满的干部，区分不同情况正确对待。要分清问题性质，看属于工作原因还是个人政治、廉洁方面的原因；要分清动机，看属于客观原因还是主观原因；要分清轻重程度，看属于“四种形态”中的前两种还是后两种。对以上情形中属前者且符合重新任职条件的，该使用的应当及时合理使用，表现突出的可以提拔或者进一步使用。

7. 推动形成职责边界清晰、层层负责的工作责任机制。针对少数部门间存在的职能交叉、职责重叠、权责不清、办事推绕拖等问题，要厘清部门、岗位之间的职责边界，建立健全责任清单，压实工作责任，坚决防止工作缺位、错位、越位。

8. 切实减轻基层负担。认真落实中央关于为基层减负的部署要求及省委工作举措，精简会议文件、报表资料，防止各类重复性会议和检查，严格规范检查评比达标活动，清理规范各类“一票否决”事项，着力解决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

9. 做好表彰奖励工作。建立健全校党委表彰奖励制度，建立健全考核激励机制，突出政治考核，突出实干实绩，突出作风考核，实行正向加分激励，对在学校重大决策部署贯彻执行中或者完成重大专项任务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按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强化考核结果的运用，对综合考核等次评定为优秀的干部给予嘉奖，在一定范围内通报；对连续3年考核“优秀”的干部，在晋升职级职务时优先考虑，使政治坚定、奋发有为的干部得到

褒奖和鼓励，教育引导干部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引导干部发扬成绩、改进不足，更好忠于职守、担当奉献。

10. 组织干部定期体检。每年组织干部到体检医疗机构进行体检，分级建立干部健康档案。干部可根据自身健康状况，在体检费用范围内自主选择体检项目，提高体检的针对性、有效性。

11. 关心关怀干部心理健康。探索将心理健康测评列为常规健康体检项目，定期进行检查测评。依托专业机构和专业人员，对存在心理健康隐患的干部有针对性地进行评估识别和心理疏导，对有心理疾病的干部及时干预、对症治疗。建立健全干部心理健康教育体系，把心理健康辅导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内容，帮助干部掌握应对压力和解决心理问题的方法技巧。积极组织开展丰富多彩、健康向上的文体活动，帮助干部培养积极健康的兴趣爱好，调整工作节奏，舒缓工作和精神压力。

12. 深入开展谈心谈话。完善和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党委和组织部门要采取主动约谈、登门访谈等方式，经常性、广泛性地开展谈心谈话，倾听干部心声，及时掌握干部思想动态，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突出重点群体、重点岗位、重点时段，尤其对身患严重疾病、遭受家庭重大变故、经历重大自然灾害事故，以及长期承担急难险重任务的干部，及时进行谈心谈话，让干部感受到组织的关怀。

13. 加大困难帮扶力度。实施“暖心”工程，加大“七一”、

“十一”、春节等重要节庆期间的慰问力度。对因自然灾害、重大疾病、重大变故导致生活特别困难的干部，可采取党费补助、爱心捐助等方式，及时给予帮扶。落实因公殉职干部抚恤政策，全面掌握因公殉职干部家庭情况，重点了解其父母、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经济来源、养老就医、抚养入学等方面情况，逐人逐户建档立卡，建立长期帮扶慰问制度，明确专人负责落实。

14. 认真落实关心关爱干部的政策措施。强化党委主体责任和书记第一责任，把关心关爱干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融入日常工作、形成长效机制，组织部、纪委办公室、工会、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等部门密切配合，提高执行政策、落实措施的实效性。要认真梳理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省委、省委教育工委及有关部门关心关爱干部一系列政策措施，一项一项研究落实，对没有落实或者落实不好的，逐项查找分析原因，改进完善，确保落实到位。

